

# 市人社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工作要求,现将市人社局 2024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如下:

## 一、总体情况

2024 年市人社局严格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,做到信息公开及时、内容更新及时,不断强化责任担当,提高政府信息公开水平,有力辅助和促进其他工作的开展,并切实保障和维护人民群众对政府政务信息的知情权。

(一)主动公开方面。通过政府门户网站、微信公众号、抖音视频号等网络平台公开政府信息,围绕社会公众关心的重点、热点问题,加大对就业创业、劳动保障、人事人才等领域信息公开力度。2024 年度,政府网站发布公示公告类 1 条,微信公众号公开发布信息 320 条,“格尔木市就业创业服务”微信公众号公开信息 530 条,制作“就业管家讲政策、送服务、进企业”系列短视频 101 期。

(二)依申请公开方面。2024 年度,市人社局未收到依申请公开申请,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引起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及举报投诉情况。

(三)政府信息管理方面。按照“公开为原则、不公开为例

外”的原则，凡是可公开的政府信息，都通过网站、格尔木日报、微信公众号等平台公布。实施行政处罚事项 2 件，处理回复网络舆情 109 件、信访 134 件、12345 政务服务热线 443 件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方面。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制度，确保有人抓、有人管，由分管副局长主抓，安排专人负责微信公众平台、抖音号管理及“望昆仑”、政府门户网站等平台信息审核。加强政务新媒体建设，充分运用数字化、可视化形式进行政策解读，提升信息编发、政策解读、回应关切的能力。目前，“格尔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”微信公众号关注量 5217 次，“格尔木市就业创业服务平台”微信公众号关注量 41142 人次，“格尔木市就业创业”抖音号关注量 7162 万人次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方面。严格执行信息发布审核工作制度，建立统一、高效、严密的信息发布程序，对拟公开的信息严格执行“三校三审”。发布信息实行“谁公开、谁审查、谁负责”、“先审查、后公开”和“一事一审”的原则，按照信息来源实行分类分级审查审批，由经办人确认、分管领导复核、主要领导审批再公开，确保“上网信息不涉密、涉密信息不上网”，确保政府信息规范管理。实施社保经办服务“好差评”“海西评议”，强化服务意识，主动接受群众监督评议。加快经办窗口服务标准化、规范化建设，加强窗口人员绩效考核，健全评价制度。现场办件数 3829 件，评价人书面评价 217 件，未书面评价默认满意 3612 件。

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2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## 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	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
三、本 年度办 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 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 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-稳定”	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 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	0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 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 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0	0	0	0	0	0	0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		0	0	0	0	0	0	0
		3. 其他	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	0	0	0	0	0	0	0
	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#### 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 维持	结果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	结果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## 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过程中，还存在以下主要问题：一是市人社局信息公开的内容还需要进一步增加；二是信息公开的途径和渠道还不够通畅，部门和服务对象之间的信息互动、网上办事的流程还不够完善。

针对以上问题，市人社局将进一步加大工作和宣传力度，积极营造良好舆论氛围。同时，进一步畅通信息渠道，特别是进一步健全和完善部门内部信息公开的工作流程、管理办法，切实做好信息公开工作。

## 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

2025年1月9日